活動與訓練通告：01/20　　日期：2020 年 2 月 1 日

童軍領導才訓練班

區活動與訓練部將於 2020 年 3 月期間舉行之上述訓練班，由助理區總監(童軍)周廸珩先生擔任班領導人；本訓練班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歡迎各合資格童軍成員踴躍參加。詳情如下：

(一)日　　期：

日　　期	星期	時　間	地 點
2020 年 3 月 14 日	六	1430 至 1800	將軍澳區區總部
2020 年 3 月 21 日	六	1000 至 1800	優才(楊殷有娣)書院
2020 年 3 月 28 至 29 日	六至日	1500 至翌日 1400	將軍澳獅子會青年營
2020 年 4 月 5 日	日	1430-1900	將軍澳區區總部

(二)參加資格：須年滿 13 歲，並持有有效童軍紀錄冊，並已開始進行標準獎章之童軍支部成員。（團隊長／小／副隊長或已完成較高進度性獎章之童軍支部成員將獲優先考慮）

(三)費　　用：每位收費 **$150**（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茶點、場租、部分膳食及營費，其他使費概由參加者自行負責），費用須於報名時繳交，以劃線支票付款（一人一票）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將軍澳區」為收款人。

(四)參加辦法：填妥本區表格【DT/01】(表格可於區總部索取，或於下列網站下載：http://www.tko-scout.org.hk/downloads.php)填妥後經由家長、有關團長副署及加蓋旅/團印，於截止日期前寄/交回區總部。信封面註明：「童軍領導才訓練班」。

(五)截止日期：2020 年 2 月 26 日(星期三)

(六)其　　他：
1. 凡逾期遞交申請表格、未填妥及簽署家長同意書、未經由有關領袖簽署及加蓋旅/團印，或未繳交班費者，概不接受申請。
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班領導人指定之服裝出席。
3.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。
4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完成所有指定事工並必須考驗及合格者，始獲考慮簽發證書。
5. 凡獲取錄者，必須帶同有效童軍紀錄冊出席，否則將被取消參加資格，班費亦不予發還。
6. 接納與否，一律以電郵通知（必須於報名表上填寫電郵地址）。
7.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「學生隊員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，詳情請參閱總會行政通告 24/2019 號。
8. 參加者若於 2020 年 3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前仍未收到通知，或對訓練班有任何查詢，請電郵 scout@tko-scout.org.hk 與班領導人聯絡。

副區總監(訓練)

(周廸珩　　代行)